

##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回购股份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2、回购的股份用途：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或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若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或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具体实施方案未能获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或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

3、回购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4、回购价格：不超过8.5元/股（含8.5元/股）。

5、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

6、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7、回购数量：按照资金总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5元/股的条件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764.70万股，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比例约2.11%；按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352.94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0.42%。

8、回购期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2018年9月7日）至2019年3月6日。

9、回购方案实施情况：回购的实施期限已满，回购已实施完毕。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精华制药”）于2018年8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2018年9月7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于2018年9月19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目前，公司本次回购计划已实施完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

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回购股份情况

公司于2018年9月19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并于当日实施了首次回购，首次回购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9月20日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2018年9月28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2018年10月9日、11月2日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2018年11月17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2%暨回购进展的公告》；2018年12月4日、2019年1月3日、2月2日、3月2日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截至2019年3月6日，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已满。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21,543,466股，占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的2.58%，最高成交价为6.74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57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32,183,503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实际回购股份的期间、回购的数量、回购的价格及使用的总金额符合《回购报告书》的相关规定，至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

### 二、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本预计变动情况

（一）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公司累计回购股份21,543,466股，假设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本次变动	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72,369,352.00	8.66%	-36,351,944.00	36,017,408.00	4.3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63,355,022.00	91.34%	36,351,944.00	799,706,966.00	95.69%
总股本	835,724,374.00	100.00%	0	835,724,374.00	100.00%

注：1、回购股份21,543,466股全部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锁定，股份类别为限售条件流通股；

2、公司于2015年向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蔡炳洋、张建华和蔡鹏发行的股份合计55,724,374股于2018年12月3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减少限售条件流通股55,724,374股；

3、回购期间，2017年公司高管变动高管锁定股到期、公司监事买入股票超过六个月等情况，合计1,233,536股限售条件流通股解禁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减少限售条件流通股

1,233,536股；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在2019年1月1日公司董监高持有公司75%的股份被锁定为限售条件流通股，高管限售股较回购前减少937,500股。

(二) 假设本次回购的股份因未成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全部被注销，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本次变动	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72,369,352.00	8.66%	-57,895,410.00	14,473,942.00	1.7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63,355,022.00	91.34%	36,351,944.00	727,003,078.00	98.22%
总股本	835,724,374.00	100.00%	-21,543,466.00	814,180,908.00	100%

注：回购股份21,543,466股全部注销，将减少总股本21,543,466股。

###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经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至本次披露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董事钱卫峰弟弟于2018年11月23日买入公司股票6,300股，此交易系其个人行为，不存在利用公司内幕信息的情形。

### 四、本次回购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自2018年9月19日首次回购以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等相关规定审慎实施回购，经核查公司本次回购实施过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回购的股份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述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回购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用途公司将依法适时作出安排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本次回购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条件。

证券代码：002349

证券简称：精华制药

公告编号：2019-022

特此公告。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7日